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115 學年度經學碩士在職專班審查積分表

一、 基本資料	姓 名：_____ 出生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身分證字號：_____ 服務單位：_____ 現任職稱：_____ 電話：(公) _____ (宅) _____ (手機) _____
二、 報考資格	(一) 報考資格：(限勾選一項，書面審查依據所勾選的報考資格審查) ☐ 大學畢業：校名_____ 畢業 畢業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 (須繳附影印本證件) ☐ 大學同等學力資格：_____年制 取得同等學力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 (須繳附影印本證件) (二) 經歷年資：_____年 (須繳附年資證明文件) (依所勾選報考資格，自獲得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後起算，計算至 115 年 7 月止，須附影印本證件)
三、 資 歷 審 查	請就下列各項備齊相關資料以便審查計分，積分核計概依您所繳交證件為準。 (所繳資料請依序編目並裝訂整齊，以利審查) (一) 學習潛能與相關特殊表現：最高以 50 分為限 說明：自傳、讀書計畫(含進修期望及未來研究方向)； 其他足資證明經典之學習潛能與相關特殊表現。 第(一)項審查得分：_____ (二) 工作經驗及其他有利於審查之相關資料：最高以 50 分為限 說明：相關文史哲及語言之學習、進修、研習等經驗；獎章、著作、專題研究報告等。 第(二)項審查得分：_____ 填表人簽名：_____ (或蓋私章)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四、 考 生 審 查	(一) 進修學院報考資格審查 ☐ 符合報考資格 ☐ 不符合報考資格 簽章：_____ (二) 系所資歷審查 審查總分：_____分 簽章：_____ (三) 進修學院複核 ☐ 成績複核無誤 ☐ 成績複核應修正為：_____分 簽章：_____

註：1.所繳證明文件請依一、基本資料，二、報考資格，三、資歷審查，依序備齊附後，如有未繳附者均不予核計。

2.聯絡電話：07-7172930 轉分機 2511。